

桃園市 109 年國民中學交通安全教育自評表

學校基本資料	學校名稱	桃園市立中興國民中學	學校地址	桃園市桃園區文中路 122 號		
	聯絡人	焦肖衡	連絡電話	03-3694315#310	電子信箱	sl2012021@hotmail.com
	學生人數	1826				
自評內容						
自評面向	面向說明	配分	自評分數	辦理情形說明		
組織、計畫與宣導	交通安全教育推動組織運作、教師交通安全教育知能強化效益、向家長及社區民眾進行交通安全宣導辦理情形。	25	19.5	將交通安全推動組織完備，並於每學期召開委員會議，對於學期中發現的交通問題提出討論。於校務會議、導師會議加強宣導，並進行檢討。利用親職教育日、社區運動會，向家長宣導，並製作相關海報張貼於校外圍牆等。		
教學與活動	依交通安全核心能力(四守則)研訂教學課程(教案)及課程、運用校內交通情境設置及各類交通安全活動進行教學宣導及校外教學輔導活動之辦理情形。	30	24.8	與教務處合作將交通安全融入教學，請各領域設計多元課程。校園各角落張貼交通號誌供師生導覽。		
交通安全與輔導	建置學生上放學通學資料及運用情形，例如：統計通學數據、設置路隊及短期補習班接送規劃；校園進出之人車動線、交通工具停放、交通管制計畫等規劃；交通服務及導護的規劃與管理；針對學生違規、交通事故作統計，並實施輔導作為；規劃家長接送區與愛心服務站，且鼓勵學生步行通學。	40	35.9	固定於新生訓練進行交通安全教育，不定期舉辦交通安全講座，規劃學生通學路線，並在安排導護老師與學生志工駐點，並每學期將導護志工人員列冊與管理，上下學期間由學務人員負責引導人車路線管制		

創新與重大成效	例如：最近三年內獲得縣市政府（或全國）之交通安全獎項；最近三年學校有其他特殊、創新或優良事蹟；學校自評特色與優點。	5	0	無
交通安全教育及志願服務加分項目	以 SWOTS 分析、PDCA 模式確實瞭解學校現況並有檢核改善機制；積極參與本市辦理之交通安全教育及志願服務交通導護暨教育活動；志願服務相關業務是否完善處理；最近三年貴校志願服務交通導護暨教育志工獲得本市或全國志願服務獎項。	5	3	志願服務志工皆有投保，並按時填報，每學期定期舉辦志工餐會，宣達導護注意事項及進行訓練，107、108 年共 7 位志工榮獲桃園市政府教育局志願服務獎

自評總分 83.2 等第 甲

填表人簽章：

主任  校長：



填表日期：中華民國 109 年 7 月 13 日

6713  
1350

七十一

自評面向	配分	得分
(一)組織、計畫與宣導	25	19.5
(二)教學與活動	30	24.8
(三)交通安全與輔導	40	35.9
(四)創新與重大成效	5	0
(五)交通安全教育及志願服務加分項目	5	3
總計	105	83.2

得分總計分數	等第
90 分以上	優
80 分以上未滿 90 分	甲
未滿 80 分	乙